

2016 年海峽兩岸視障教育研討會實施計畫

- 一、目的：為提昇、推廣視障教育工作人員之專業知能，及促進海峽兩岸視障教育之交流，特舉辦本研討會。
- 二、主題：雙視點字書製作規範及經費訂定
- 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- 四、主辦單位：中華視覺障礙教育學會
- 五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立啟明學校、國立臺中啟明學校、臺中惠明學校、
高雄市楠梓特殊學校、國立臺南大學視障重建中心
- 六、研討會日期：2016 年 7 月 9 日（週六）、7 月 10 日（週日）
- 七、地點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 臺灣師範大學博愛樓 114 演講廳。
- 八、使用語言：華語（國語/普通話）
- 九、會議內容：與視覺障礙學生有關的教學、研究與推廣等教學相關議題。
- 十、參加人員：視障教育領域的相關學者專家、教師、家長、研究生等 100 人。
- 十一、名額分配：1. 臺灣學者專家：自由報名參加，差旅費自理。
2. 大陸代表：邀請華東師大等大學教授以及青島等十七個盲校之視障教育專家約 50 名，差旅費自理。
3. 中華視障教育學會會員自由報名參加。
4. 大學院校特教系、中心學者及研究生，自由報名參加。
5. 啟惠明學校代表每校 5 人。
6. 視障特殊教育班每班 1 人。
7. 各家長團體代表每單位 1 人。
- 十二、研討會方式：1. 論文發表：4 場。
2. 視障問題研討：4 場。
- 十三、經費來源：1. 研討會經費擬請教育部(局)部分補助。
2. 各單位代表差旅費請向服務單位申請。
- 十四、參加資格：1. 請特殊教育學校（班）給予參加研討會者公（差）假。
2. 全程參加者核發予 16 小時研習時數。
3. 按照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。
4. 一經錄取後請務必全程參加，不克出席者請自行找他人遞補，
無故缺席者將取消下次參加活動資格。
- 十五、報名費：免費。
- 十六、研討會與報名等相關資訊請上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查詢

<https://www.set.edu.tw/actclass/act/default.asp>

十七、大陸地區與會者，入台相關手續及旅遊規劃，可以請教

台灣國際青少年交流協會(Taiwan International Youth Exchange Association)

Tel: 886-3-3568499 田小姐 Cell:886-918-375663 或 138-11049683(北京)

Web: <http://www.tiyeabeijing.org>

十八、研討會聯絡資訊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系杞昭安教授。

電話:(02)77345005 傳真:(02)2341-3061 Email:tl4019@ntnu.edu.tw

十九、確認錄取日期：2016 年 5 月 30 日前以傳真或 e-mail 確認錄取者名單。

二十、本計畫經籌備工作小組會議決議後實施。